

#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开展资产池业务 (涌金司库专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涌金司库专用）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请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保障公司业务的连续性，满足公司及各全资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加强金融资产统一管理，优化财务结构，公司于2022年10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涌金司库专用）的议案》，公司与全资子公司杭州大恩汽车传动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大恩”）、杭州沃德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沃德”）、上海博明逊进出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博明逊”）以及浙江精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精峰”）拟与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以下简称“浙商银行”）继续开展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资产池业务。该议案尚需提请2022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有关事项的具体情况如下：

## 二、资产池业务情况

### 1、业务概述

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为满足企业或企业集团统一管理、统筹使用所持金融资产需要，对其提供的资产管理与融资服务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金融服务台，

是协议银行对企业提供流动性服务的主要载体。资产池业务是指协议银行依托资产池平台对企业或企业集团开展的金融资产入池、出池及质押融资等业务和服务的统称。

资产池入池资产包括不限于企业合法持有的、协议银行认可的存单、理财产品、应收账款等金融资产。

## 2、合作银行

本次拟开展资产池业务的合作银行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 3、业务期限

本次资产池业务的开展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具体业务开展期限以公司与合作银行最终签署的相关合同中约定期限为准。

## 4、实施额度

公司及子公司共享不超过 5 亿元的资产池额度，即用于与所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的质押、抵押的资产即期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业务期限内，该额度可滚动使用。具体每笔发生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和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 5、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浙商银行不存在关联关系。

## 6、担保方式

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为资产池的建立和使用可采用存单质押、票据质押、保证金质押等多种担保方式。具体每笔担保形式及金额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总经理根据公司和各子公司的经营需要按照系统利益最大化原则确定。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8 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请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杭州大恩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大恩汽车传动系统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文超；

注册资本：叁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09年09月09日；

住所：萧山区经济技术开发区桥南区块春潮路89号；

经营范围：制造：轴承；销售：汽车零部件，钢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大恩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04.04	2,161.73
负债总额	820.10	1,386.04
净资产	783.95	775.69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228.77	1,296.76
利润总额	-41.37	-8.25
净利润	-52.10	-8.25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100%的股权。

最新的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评级。

## （二）杭州沃德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杭州沃德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仁荣；

注册资本：叁亿叁仟玖佰壹拾柒万玖仟柒佰捌拾伍元；

成立日期：2013年09月17日；

住所：杭州大江东产业集聚区江东二路创业园 D 幢 501 号；

经营范围：生产（筹建）：汽车零部件及五金件（不得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上述及同类产品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经销：钢材、轴承、五金机械配件、汽车配件、燃料油（除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杭州沃德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2 年 6 月 30 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2,568.13	45,066.20
负债总额	7,680.76	9,925.09
净资产	34,887.37	35,141.11
项目	2021 年度（经审计）	2022 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0,499.42	4,974.97
利润总额	1,053.98	283.74
净利润	846.12	253.74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最新的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评级。

### （三）上海博明逊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上海博明逊进出口有限公司；

类型：一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韩国庆；

注册资本：人民币壹佰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4 年 6 月 10 日；

住所：上海市嘉定区真新街道定边路 35 号 707 室；

经营范围：从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业务，汽摩配件、机械设备、五金工具、家用电器、煤制品、木材、模具、五金交电、金属制品、建材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上海博明逊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95	59.04
负债总额	131.48	181
净资产	-109.53	-121.96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43.73	-12.44
净利润	-43.73	-12.44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最新的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评级。

#### （四）浙江精峰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精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沈仁荣；

注册资本：叁亿元整；

成立日期：2019年04月12日；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桐乡经济开发区广华路86号1幢339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汽车零部件研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汽车零配件批发；轴承销售；轴承制造；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销售；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浙江精峰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5,058.28	35,805.71
负债总额	6,047.42	6,445.38
净资产	29,010.86	29,360.33
项目	2021年度（经审计）	2022年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961.51	465.96
净利润	700.32	349.47

与上市公司的关系：公司持有其 100%的股权。

最新的信用等级情况：无外部评级。

#### 四、 资产池业务的风险与风险控制

流动性风险：公司开展涌金司库项下的资产池业务，需在合作银行开立资产池质押融资业务专项保证金账户。应收票据和应付票据的到期日期不一致的情况会导致托收资金进入公司向合作银行申请开具商业汇票的保证金账户，对公司资金的流动性有一定影响。

风险控制措施：公司与合作银行开展资产池业务后，公司将安排专人与合作银行对接，建立台账、跟踪管理，及时了解到期票据托收解付情况和安排公司新收票据入池，保证入池的票据的安全和流动性。内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因此此次资产池业务的担保风险可控。

#### 五、 决策程序和组织实施

1、本次开展资产池业务是为满足全资子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需求，加强金融资产统筹管理，提高流动资产的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满足杭州大恩、杭州沃德、上海博明逊、浙江精峰经营的资金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杭州大恩、杭州沃德、上海博明逊、浙江精峰均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公司可以及时掌握其资信状况。杭州大恩、杭州沃德、上海博明逊、浙江精峰组织机构健全，管理制度较为完善，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继续开展资产池业务（涌金司库专用）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请至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发布的相关公告。

2、授权公司财务部门负责组织实施资产池业务。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资产池业务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风险，并第一时间向公司董事会报告。

3、内审部门负责对资产池业务开展情况进行审计和监督。

4、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公司资产池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

## **六、 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发生的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0 万元，占公司 2021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0.00%。

本公司及控制的下属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 **七、 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杭州雷迪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0月11日